表一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選部國家考場外借使用申請書 | | |
| 場  地  名  稱 | □一般試場 間（ 層） □4樓試務中心 □禮堂 □電腦試場  □ 1樓多功能會議室（試務指揮中心） □ 1樓會議室  □ 4樓第一會議室（監場人員準備室） □ 4樓第二會議室（監場人員準備室）  □ 8樓第一會議室（試務指揮中心） □ 8樓第二會議室  □保健室 □哺集乳室 | |
| 借  用  時  間 | 1.自民國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 2.□全日時段：七時至十九時  □半日時段：  □七時至十三時  □十三時至十九時  □十六時至二十二時 | |
| 用  途  說  明 | □考試（測驗）用（名稱： ）  □教育訓練用（名稱： ）  □公共或公益用（活動名稱： ）  □其他： | |
| 是否使用冷氣 | □是 □否  （一般試場及禮堂使用冷氣空調，需另付費） | |
| 借  用  單  位 | 單位名稱 |  |
| 負責人或  申請人姓名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
| 申請  日期 | 中 　華 　民 　國　 　年　 　　月　 　日 | |